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2019年航标购置及恢复项目

采购与招标网 交通运输 广东 2019-05-17

T | T

截止时间：2019-06-27	采购编码：CBL_20190517_102040547
信息类别：货物采购->专用设备->	采购主体：政府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2019年航标购置及恢复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汕头市统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2019年航标购置及恢复项目（项目编号：STTC-Z-YH-2019010）依法以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进行招标采购，接受受邀的谈判方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编号：STTC-Z-YH-2019010。

二、项目名称：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2019年航标购置及恢复项目。

三、项目概况：

1、项目购置内容：

①. 器材名称：浮鼓；规格：HF1.8-D1；单位：套；数量：3；说明：含灯架、马鞍链、长链、连接卸扣、末端卸扣、C30砼沉块。②. 器材名称：LED一体化航标灯；规格：155A24；单位：盏；数量：8。③. 器材名称：LED一体化航标灯；规格：155A16；单位：盏；数量：32。

2、项目预算：人民币贰拾贰万元整（含税）。

3、供货期：合同签订后20日内完成供货。

4、交货地点：招标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五、谈判方资格要求：

1、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5、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谈判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若供应商属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尚未覆盖的行业或单位（建议供应商先自行到该网站查询确认本行业或单位是否已被覆盖），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对自身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所导致的后果承担一切法律责任。上述书面承诺最迟于本项目谈判结束前提供。

8、本项目邀请对象不含联合体谈判方。

六、邀请谈判方：巢湖市国立航标器材有限公司；安徽省巢湖市通用锚链有限公司；安徽省巢湖市惠进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七、受邀的谈判方应当在2019年5月17日起至2019年5月23日期间（每天9：00至12：00，14：00至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汕头市统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万商大厦1幢701-A2室。）购买谈判文件，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元/套，售后不退（如需电子文档，请自备U盘）。

八、获取谈判文件时请带齐以下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

2、谈判人资格条件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一份；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一份；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若委托代理人领取谈判文件）原件一份。

以上文件在报名登记时必须提供原件核对，文件提供者应保证以上文件真实可靠，如因所提供文件不实导致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提供者承担。

九、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5月27日上午9时30分（提前半小时接收谈判文件）。

十、谈判文件递交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万商大厦1幢701-A2室。

十一、谈判时间：2019年5月27日上午9时30分。

十二、谈判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黄河路万商大厦1幢701-A2室。

十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汕汾路10号。

采购人联系人：林工。

采购人联系电话：0754-88565790。

采购人传真：0754-88534436。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汕头市统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汕头市黄山路11号阳光郦轩住宅部分201号。

标书售卖联系人：周博。电话：13536869931。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754-88993626。电子邮箱：1647949341@qq.com。

项目联系人：周工 电话：13536869931/0754-88117557。

2019年5月17日